

大魯閣 曼麗卡(Manli Card) 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利用告知暨同意書

當您同意成為會員時，除同意遵守相關會員條款外，為適切了解您的需求及提供更完整之服務，您同意將您的個人資料提供予大魯閣新時代購物中心(以下簡稱「大魯閣新時代」)蒐集、處理及利用：

1 您的個人資料，將作為以下特定目的之利用

- a. 包括大魯閣新時代、大魯閣新時代所屬集團及關係企業客戶管理事項、消費者保護與交易準則、商業與技術資訊、統計調查與分析、資訊與資料庫管理、會員(籍)管理、其他合於營業登記項目或章程所訂業務之需要、其他諮詢與顧問服務及因前揭特定目的利用之業務需要而委託委外公司進行相關處理之用。
- b. 使用於大魯閣新時代及與大魯閣新時代有共同行銷目的合作之第三人所提供之最新優惠活動、行銷訊息或禮品贈送等相關事項之通知與聯繫。並為達成前揭目的範圍下，將會員所提供之相關資料提供予大魯閣新時代或與大魯閣新時代具有共同行銷之目的合作關係之第三人，於行銷之目的及個人資料保護法規範之範圍內利用之。
- c. 其他另經過您以書面、電子郵件、傳真同意或網頁點選同意之利用。
- d. 依法令規定辦理。

●會員針對本公司所蒐集、處理之個人資料，可隨時依個資法第3條規定，行使如下權利：**(a)**查詢或請求閱覽 **(b)**請求製給複製本 **(c)**請求補充或更正 **(d)**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 **(e)**請求刪除。

●大魯閣新時代及委外公司將依中華民國相關個人資料保護之法律就您所提供之基本資料依法在臺灣地區蒐集、處理、利用及保存。惟大魯閣新時代一經接獲您書面表示不同意或要求停止時，將無法提供會員之資格、權利或後續之服務。

●完成入會後，您未來會收到大魯閣新時代不定期以簡訊、電子郵件、電話、APP、Line、郵寄行銷DM等方式發送優惠及服務訊息，如您未完整填寫或填寫錯誤或向大魯閣新時代表示不願收到行銷訊息，大魯閣新時代將無法完整提供此項服務

●敬請妥善保管本卡，如紅利點數不慎遭盜用，恕不提供點數回復。
★我已填寫正確完整之資料，並詳閱會員權利與義務，親簽後即視為了解並同意。

申請人中文正楷簽名：_____

----- 以下欄位申請者免填 -----

申辦種類： 新辦卡 補卡

申辦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櫃位編號：_____ 櫃位名稱：_____

承辦人員：_____

2016.06

集點辦法

集點辦法

- a. 會員於大魯閣新時代消費結帳前出示本卡交予結帳人員，即可累積點數。
- b. 依照當日單筆消費發票金額累積點數至小數點第2位，單筆消費滿NT\$100元以上可累積點數1點、NT\$199元可累積點數1.99點，以此類推。

集點限制

- a. 消費當日若未攜帶卡片，可於7日內憑發票至卡務中心補登點數，逾期或發票遺失恕無法補登。
- b. 使用由大魯閣新時代發行之抵用券/商品禮券或其他特別券等無償取得之抵用券種，恕無法集點。
- c. 非大魯閣新時代抬頭發票、紙張/電子禮券、商品券、三聯/手開式發票及部份專櫃消費發票、商品恕不列入計算，詳情請洽各專櫃人員。
- d. 點數僅限持卡人本人使用，點數不得移轉。

有效期限

集點點數有效期限至次年年底，逾期點數將自動歸零，不再另行通知。(如：會員於2016年累積之點數，將於2017年12月31日後自動歸零)

點數查詢

會員可於大魯閣新時代官方網站、大魯閣MALL APP、卡務中心查詢點數餘額；點數累積以消費日為有效期限之計算起點，查詢日將於點數累積當日生效。

退貨處理

如欲辦理退貨，需一併退還該筆消費發票之點數及贈品。

卡友優惠



生日禮



紅利集點



停車優惠



美食優惠



專屬卡友禮

停車優惠

	汽車	機車
平日	憑卡當日免費停車2小時	
假日	憑卡當日免費停車1小時	
曼麗卡友當日消費累積滿1萬元以上，可享本館全日免費停車。		

※本公司保有修改停車場計費及管理辦法之權利。

下載APP 手機就是會員卡

iOS/iPhone 專用請下載



ANDROID 專用請下載



台中市東區復興路四段186號 Tel 04 3611 8888
www.tarokomall.com.tw Facebook 大魯閣新時代

2016.06

曼麗卡 Manli Car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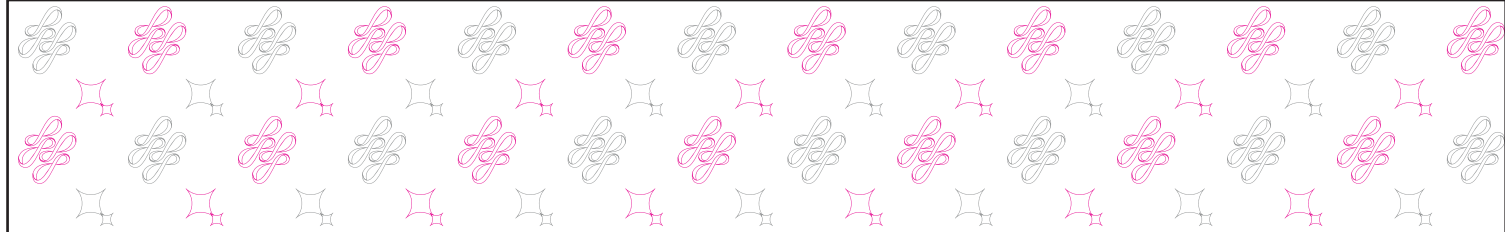
會員申請書

Taroko Mall Taichung Application Form



Make my day!
精彩我的一天!





曼麗卡會員 約定條款

大魯閣曼麗卡Manli Card(以下簡稱本卡)之申請及核卡資格由大魯閣新時代購物中心(以下簡稱本公司)制訂並對外公告，申請人於簽署本申請書時已詳讀本申請書及相關規定。

第一條：申辦資格

- (1)申請人須年滿15歲，確實填具本申請書並親自簽名後，連同身分證明文件(身分證、健保卡、駕照擇一，外籍人士申辦需出示中華民國居留證)經卡務中心申辦人員檢核確認無誤後，即可成為會員。
- (2)每人限申請壹張，需確認申辦資料正確無誤並同意遵守會員相關注意事項。

第二條：申請及使用辦法

- (1)會員資格與本卡相關權益，僅限申辦者本人使用，持卡資格及相關權益，恕無法以任何方法轉讓或轉借予他人使用。
- (2)本卡作為本公司店內卡，不具有刷卡簽帳功能，僅供會員識別及消費集點使用。
- (3)將依據財政部電子發票法規之「實體消費通路開立電子發票試辦作業要點」，以本卡作為消費載具，結帳後僅提供消費明細以為憑證，電子發票將於48小時內上傳至財政部電子發票整合服務平台。

第三條：遺失、更新換卡與資料異動

- (1)卡片遺失應通知本公司，於持卡人通知本公司前，卡片如遭冒用或行使本卡其他權利，本公司概不負責。
- (2)會員卡遺失或毀損可至卡務中心辦理補卡作業，將酌收工本費50元，補卡時會將原遺失卡中之點數，移轉至新卡之內，隔日轉移生效，點數有效期限與原卡累積點數有效期限相同。
- (3)已作廢之會員卡視為無效，若發現不當使用，本公司有權回收卡片。
- (4)基於客戶資料保密原則，持卡人如有資料異動，皆需出示會員卡及身分相關證件，至卡務中心更改，以確保享有相關權益。

第四條：權利之保留

- (1)如申請人未確實填具本申請書或未提供身分證明文件進行身分核實，本公司得拒絕申請或發卡。核發本卡後，如發現申請人填寫之資料與事實不符，大魯閣新時代有權停卡並註銷申請人之持卡資格及相關權益。
- (2)會員欲累積點數、兌換贈品、享折扣優惠、參與各類活動、辦理退换货，皆須主動出示本卡，方可享有各項專屬優惠。於必要時本公司得另要求會員出示身分證正本，如持卡人拒絕出示，並保留將不當集點扣除及終止會員權益之權利。
- (3)如持卡人有任何不誠實之方式重製/仿冒本卡或有任何違反本約定條款及各項最新使用規則之情形，大魯閣新時代得立即停止持卡人之一切權益，並予以停卡取消持卡資格。
- (4)已作廢之卡片(如遺失卡、註銷卡等)仍被流通時，視為無效，本公司有權將卡片收回，避免再次誤用。
- (5)持卡人資料若有異動請立即通知本公司，如未收到各項活動資訊，可親洽或以電話通知卡務中心，以利儘速為您查詢或更新相關資料。若因持卡人未正確更新資料，致未能收到本公司寄發之會員權益、消費優惠、活動內容或變更、終止會員權益、消費優惠、活動內容通知，持卡人同意在此情形下視為持卡人已經收到該等資訊或通知。
- (6)本公司保留本卡之核發、停用、註銷及隨時修改、變更或終止各項會員權益、消費優惠、活動內容及相關服務之權利。持卡人同意本公司對本卡之約定條款、個人資料保護告知暨同意事項、使用規則等，得隨時修改或變更，並於本公司現場及網站公告後生效，持卡人同意上述公告可取代個別通知。如有任何爭議，將以最後決定之公告為準，本公司保留最後之裁決權。
- (7)敬請妥善保管本卡，如紅利點數不慎遭盜用，恕不提供點數回復。

★對於本卡之使用如有任何問題，敬請不吝洽詢大魯閣新時代10F卡務中心。

申辦資料

註記★號為必填欄位，煩請務必填寫，以保障您的權益!

曼麗卡卡號

★姓名 (請以正楷填寫) _____ ★性別 男 女

★身分證字號 (或居留證號碼) _____

★出生日期 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聯絡電話 () _____

★手 機 _____

★通訊地址 (須填寫完整3+2郵遞區號)

_____縣市_____鄉/鎮/市區_____村/里
_____路/街_____段_____巷_____弄
_____號_____樓_____之_____

同意電子發票載具(請務必填寫E-mail)
E-mail _____

婚 姻 未婚 已婚 子女人數：_____人

學 歷
國小以下 國中 高中/職 大學/專 碩士(含)以上

職 業(請勾選)
金融保險業 資訊電子業 製造業 運輸通訊業
百貨零售業 醫療業 公教軍警 自由業
服務業 學生 家管 退休人員
其他

年收入
30萬以下 30-50萬 50-80萬 80-100萬 100萬以上

感興趣的事物
時尚穿搭 3C科技 居家布置 美食品嚐 賽車
電影欣賞 藝文展演 親子同樂 烹飪廚藝 籃球
家庭保健 財經投資 手作文創 社會公益
登山健行 棒壘球 保齡球 高爾夫